

北仑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处置中心一期工程施工招标文件预公示

一.招标条件

北仑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处置中心一期工程已由宁波市北仑区发展和改革局以仑发改基[2024]40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筹，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天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招标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工程概算12198.47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5999.18万元，建设规模：占地约61亩，建设危废刚性填埋库区（含防渗系统、顶部钢棚、吊装系统等）一期（设计库容约1.925万立方米）、一般工业固废填埋库区（含防渗系统、导排系统等）一期（设计库容约2万立方米）及配套业务用房、丁类仓库、收集和分拣利用车间、配电间与消防水池、地理式综合水池、汽车衡等附属设施；边坡、场平工程和公共通道工程等。建设地点：位于郭巨街道峙北白中线以南片区，东至现状山体，西至现状光明码头，南至现状山体，北至现状山体。

2.2招标范围：施工图范围内的刚性填埋场、工业固废填埋场及配套工程的土建、电气、给排水、暖通、智能化、消防、室外附属工程等工作内容的施工及保修（详见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

招标控制价：5268.5699万元（具体以审定价格为准）。工程承包方式：施工总承包。

2.3施工总工期：360日历天。

2.4质量要求：按国家施工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安全要求：合格，确保“北仑区建筑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地”。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北仑固体废弃物资源化利用处置中心一期工程施工

（一）投标人：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安全生产许可证、并同时具有下列①、②资质的单位或由具有①、②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

①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②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

3.2业绩要求：2019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含投标截止日），投标人施工完成过设计库容达到本项目设计库容60%及以上（即11550立方米）的且已竣工验收合格的新建刚性填埋场（库）施工项目。

3.3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要求：联合体牵头人应为承担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任务的单位，除联合体牵头人外，联合体成员数量不得超过1家。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4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的壹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同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联合体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派出）。

3.5至投标截止之日，拟派项目负责人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三）其他：

3.6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2人，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C类）。

3.7其他要求见招标文件。

本标段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其他公告内容

无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北仑区郭巨街道长浦村

联系人：杨海仑

联系电话：0574-86784966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天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北仑区新碶宝山路317号(摩根国际大厦)1幢7楼

联系人：吴巍

联系电话：18966389626

电子邮件： /